## 電子工程學系 (104級) 四年課程規劃表

104/5/29 版

	_	上				_	下			
課程名稱	學分	時數	選修別	備註	課程名稱	學分	時數	選修別	備註	
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-國際情勢(軍護)	0	2	必修		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- 國防科技(軍護)	0	2	必修		
體育(一)	0	2	必修		體育(二)	0	2	必修		
英文一	2	2	必修	菁英班、A級、 B級、C級	英文二	2	2	必修	菁英班、A級、 B級、C級	
普通物理(一)	3	3	必修	Dax + Cax	普通物理(二)	3	3	必修	Day Cay	
微積分(一)	3	3	必修		微積分(二)	3	3	必修		
計算機概論(一)	3	3	必修		計算機概論(二)	3	3	必修		
線性代數	3	3	必修		程式設計(二)	3	3	必修		
程式設計(一)	3	3	必修		基礎化學(二)	3	3	必修		
基礎化學(一) 必修學分數	3 3 必修 20				必修學分數	17				
選修學分數	0				選修學分數	0				
本系開課學分數	18(18+0)				本系開課學分數	15(15+0)				
1 3000 010 1 37 30	二上				1 4004 010 4 44	二下				
課程名稱	學分	時數	選修別	備註	課程名稱	學分	時數	選修別	備註	
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	1	2	選修	不列入畢業學分審查	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	1	2	選修	不列入畢業學分審查	
體育	0	2	必修	興趣選項	體育	0	2	必修	興趣選項	
英文三	1	2	必修	菁英班、A級、 B級、C級	英文四	1	2	必修	菁英班、A級、 B級、C級	
工程數學(一)	3	3	必修	2.02 0.04	工程數學(二)	3	3	必修	2.12 0.152	
電子學(一)	3	3	必修		電子學(二)	3	3	必修		
電路學(一)	3	3	必修		電路學(二)	3	3	必修		
電工實驗(一)	1	3	必修		電工實驗(二)	1	3	必修		
邏輯設計(一) 近代物理導論	3	3		不過不必重修	邏輯設計(二) 信號與系統	3	3			
創新生活概論	2	2		不過不必重修	LINUX系統建置實務	3	3	選修		
<b>万八八 王石 7</b> 00 mg			A)	不過不及重形	機率與統計	3	3	必選	不過不必重修	
必修學分數			14	l	必修學分數			17	, 5,,, 2,,	
選修學分數	6				選修學分數			7		
本系開課學分數	18(13+5)				本系開課學分數	22(16+6)				
	三上					三下				
課程名稱	學分	時數	選修別	備註	課程名稱	學分	時數	選修別	備註	
體育 電工實驗(三)	1	3	<u>選修</u> 必修	興趣選項	體育 電工實驗(四)	1	3	<u>選修</u> 必修	興趣選項	
微處理機原理	3	3			嵌入式系統設計與應用	3	3		不過不必重修	
電子學(三)	3	3	必選	不過不必重修	計算機結構	3	3	選修	小型小の主が	
電磁學	3	3	必修		積體電路佈局設計實務	3	3	選修		
數位系統設計-硬體描述語言(Verilog)	3	3	必修		數位系統實務	3	3	必選	不過不必重修	
專題設計(一)	1	3	必修		專題設計(二)	1	3	必修		
電子材料導論	3	3	選修		製程與設備	3	3	選修		
					創新商品設計	2	2	選修		
必修學分數	14				必修學分數	5				
選修學分數 本系開課學分數	4 17(14+3)				選修學分數	18 22(5+17)				
本 京 州 袜字 万 契     11(14†3)       四上					本系開課學分數	四下				
課程名稱	學分	<u></u> 時數	選修別	備註	課程名稱	學分	時數	選修別	備註	
超大型積體電路信號處理	3	3	選修	175 0.22	VLSI 算術運算法	3	3	選修	1/17 12-0-0	
超大型積體電路設計	3	3	選修		平面顯示器原理與元件	3	3	選修		
數位信號處理	3	3	選修		特殊積體電路設計	3	3	選修		
	3	3			CMOS 射頻 IC 設計	3				
半導體物理與應用			選修		*****		3	選修	-	
電子系統設計	3	3	選修		類比電路設計	3	3	選修		
太陽能電池工程	3	3	選修		奈米科技導論	3	3	選修	<u> </u>	
專題設計(三)	1							之所有課程)。		
必修學分數	0				必修學分數	多學分數 0				
選修學分數	19				選修學分數	15 15(0+15)				
本系開課學分數	19(0+19)				本系開課學分數	15(0+15)				

(專業必修75學分+專業選修25學分+共同科目必修28學分(含英文6學分、通識22學分)=畢業學分128)

## 校及院共同必修注意事項:

- 1. 本系學生英文及多元通識課程之修習,須於修業期限內依據『中華大學英文修課、校內外檢定考試及「加強英文」課程作業要點』及『中華大學通識教 本系学生央文及乡元週職課程之修習,須於修業期限內依據,中華大学央文修課、稅內外股定考試及,加強央文」課程作業要點。及,中華大学週職教育中心通識課程修業規定。,完成規定修業學分,始符合畢業資格。(註:通識課程目前規劃為六個向度:自我探索、人文涵養、藝術感知、社會習察、生醫衛保、科學探究,每個向度又分為核心必修及多元選修,核心必修:每個向度需修2學分,有6個向度,共需12學分。多元選修:共需修10學分故102級開始之學生,通識課程必需滿足上述的要求,共需修滿22學分。)
   本系學生體育課程之修習,須於修業期限內依據『中華大學體育課程修課辦法』,完成規定修業學分,始符合畢業資格。
   本系學生單訓(護)課程之修習,須於修業期限內依據『中華大學學生軍訓(護)課程實施要點』,完成規定修業學分,始符合畢業資格。
   為達成中華大學學生基本能力指標中之『英文能力』,本系學生須於修業期限內依據『中華大學學生英文能力畢業資格檢定實施辦法』,完成並通過英

- 文能力檢定,始符合畢業資格
- 5. 為達成中華大學學生基本能力指標中之『社會關懷能力』,本系學生須於修業期限內依據『中華大學志工校園文化推動實施要點』,完成規定服務時數 18 小時,始符合畢業資格。
- 18小時,始行合華兼頁格。
  6.為達成中華大學學生基本能力指標中之『健康體能能力』,本系學生須於修業期限內依據『中華大學體育課程修課辦法』,完成規定修業學分並通過游泳能力檢核與體適能檢核,始符合畢業資格。
  7.為達成中華大學工學院學生基本能力指標中『社會能力』,本系學生須於修業期限內,於多元通識22學分中修習並通過『情緒管理與人際溝通』課程。
  8.為達成中華大學學生基本能力指標中之『資訊應用能力』,本系學生須於修業期限內依據「中華大學資訊應用能力檢定實施辦法」,完成規定修業學分
- 並通過資訊應用檢定,始符合畢業資格。